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b>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b> .....	<b>3</b>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3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5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b>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b> .....	<b>18</b>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2
十二、其他说明.....	2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2
（二）其他.....	22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25</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本单位承担本乡镇区域内人民群众的基本医疗服务职责；承担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健康教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等公共卫生服务职责；承担村卫生室管理、村级卫生人员培训、卫生信息统计等公共卫生管理职责；承担宣传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职责；承担开展“优生优育”和“生殖保健”系列服务职责；负责组织和培训村级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指导村级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职责，具体如下：

#### （一）提供公共卫生服务

- 1、承担本地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管理、服务、指导村卫生室对健康档案的补充和应用。
- 2、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促进健康的行为方式；参与并指导村卫生室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 3、提供并组织实施辖区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
- 4、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辖区内发生的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
- 5、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检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
- 6、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健康等指导。
- 7、对辖区65岁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开展健康指导。
- 8、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疾病高危人群进行健康指导，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人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
- 9、对辖区重型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
- 10、负责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
- 11、做好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 （二）承担公共卫生管理

接受县级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辖区内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 1、严格执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及医疗服务工作。
- 2、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对村卫生室实行以行政、人员、业务、药品、财产为基本内容的“五统一”规范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

工作。

(三)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1. 运用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患者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急救护转诊和康复服务；能完成外科的止血、缝合、包扎、骨折固定等处理。
2. 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理和污水、污物无害化处理。
3. 按照卫生行政部门要求，积极开展达标或等级评审活动。

(四) 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是财政拨款全额事业单位，预算单位构成一个，编制69人，在职59人。主管单位是稷山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612.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28.0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7	81.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3.14	513.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5.81	45.8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0.63	本年支出合计	640.63	640.63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640.63	支出总计	640.63	640.63	

###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40.63	612.63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7	8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7	81.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58	20.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9	6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3.14	485.14				28.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40	20.4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40	20.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67.23	439.23				28.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67.23	439.23				2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1	25.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2	24.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0	0.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1	4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1	4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1	45.81					



###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0.63	592.23	48.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7	8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7	81.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58	20.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9	6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3.14	464.74	48.4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40		20.4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40		20.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67.23	439.23	28.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67.23	439.23	2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1	25.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2	24.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0	0.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1	4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1	4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1	45.81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12.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7	81.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5.14	485.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5.81	45.8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12.63	本年支出合计	612.63	612.6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12.63	支出总计	612.63	612.6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2.63	592.23	2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7	8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7	81.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58	20.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9	6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14	464.74	20.4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40		20.4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40		20.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39.23	439.2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39.23	4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1	25.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2	24.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0	0.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1	4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1	4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1	45.8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2.23	592.23	
工资福利支出		571.37	571.37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24.36	224.3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55.00	55.00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8.26	18.26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7.41	137.4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1.09	61.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4.82	24.8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62	4.62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45.81	45.8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5	20.8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0.58	20.58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27	0.27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住房保障支出	22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19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0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0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乡镇卫生院	2100302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00199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办公经费购置(自有资金)	21.00					21.00
办公经费购置	7.00					7.00
在岗村医补助	20.40	20.40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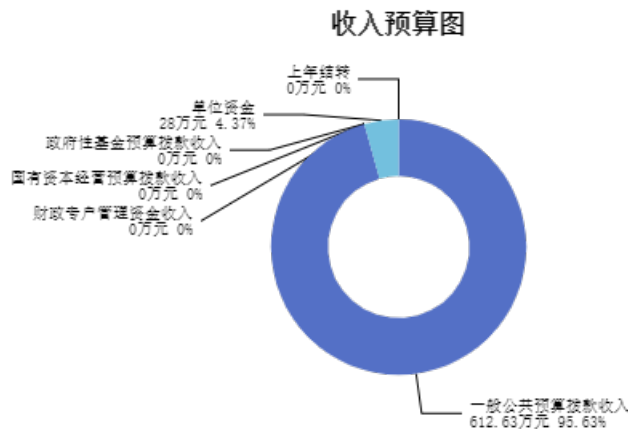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640.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40.63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89.12万元，增加16.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提高和项目预算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640.6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640.63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89.12万元，增加16.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提高和项目预算增加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640.6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2.63万元，占95.6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28.00万元，占4.37%；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640.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2.23万元，占92.44%；项目支出48.4万元，占7.5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12.63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12.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612.6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6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5.1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5.81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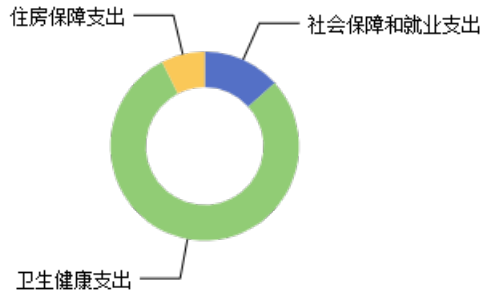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12.63万元，比上年增加61.12万元，增加

11.08%。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12.6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67万元, 占13.33%; 卫生健康支出485.14万元, 占79.19%; 住房保障支出45.81万元, 占7.48%。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2.23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592.23万元, 主要包括: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0.00万元, 主要包括: 无。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8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2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12.63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 (附表说明)**

详见上传附件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岗村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56-稷山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4,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岗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							
立项依据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岗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基层服务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岗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给予岗位补助,补助标准为每名每月10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岗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给予岗位补助,补助标准为每名每月1000元。促进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质量。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岗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给予岗位补助,补助标准为每名每月1000元。促进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质量。				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岗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	1项	数量指标	项目	1项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提高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提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4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卫淑环	联系电话:	15035430906	填报日期:	20230224094115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56011-稷山县医疗集团		实施单位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2225667	年度资金总额:		59222566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2225667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222566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0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38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59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高全法	经办人:	卫淑环	联系电话:	15035430906	填报日期:	20211115150114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救护车1辆。

### 2、房屋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房屋面积为1636.5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806.5平方米，业务用房830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 （二）其他

无

##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村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56-稷山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4,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							
立项依据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基层服务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给予岗位补助,补助标准为每月10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给予岗位补助,补助标准为每月1000元,促进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质量。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给予岗位补助,补助标准为每月1000元,促进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质量。				根据晋卫基层发(2022)6号、《运卫基层发你(2022)29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在村医岗位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一个行政村一所村卫生室的原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	1项	数量指标	项目	1项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提高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提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4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卫淑环	联系电话:	15035430906	填报日期:	20230224094115		

##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56011-稷山县医疗集团		实施单位		稷山县稷峰镇卫生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2225667		年度资金总额：		59222566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92225667		市县（区）财政资		59222566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0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38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69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高全法	经办人：	卫淑环	联系电话：	15035430906	填报日期：	20211115150114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